

##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预留部分第一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1 股，回购价格为 9.17 元/股。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截至本公告日，公示期已满 45 天，在此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申报。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1 股（公告编号：2025-065）。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与注销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就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 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1 股限制性股票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过户手续。上述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1 股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并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变更为 402,522,083.00 元，总股本将相应变更为 402,522,083 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8,200	-61	1,118,13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1,403,944	0	401,403,944
三、总计	402,522,144	-61	402,522,083

注：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部分第一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正处于可行权期间，股本结构将随激励对象行权而发生变动，以上股本结构为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可获悉的最新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